

世界漫遊記

王 祥 珩 譯

香港文化供應社印行



世界漫遊記

有著作權★不准翻印

民國三十五年十月港初版

基本定價三元五角

(外埠酌加郵運費)

著者人 E. G. Moss

翻譯者 王 祥 珩

發行人 陳 劭 先

印刷者 嘉華印刷有限公司

香港德輔道西三〇八號

發行所

香港・上海
廣州・桂林

文化供應社

世界漫遊記

目錄

譯者的話	五
原序	七
一 炎熱地帶	九
第一章 炎熱的雨林	九
第二章 南洋的島嶼	一六
第三章 橡皮樹園	二七
第四章 在季風區裏的印度	三〇
第五章 日本	四五
第六章 非洲炎熱雨林的外側：烏干達與祖盧蘭德	五六
第七章 居住沙漠中的阿拉伯人	六四
第八章 埃及河流水草田的居民	七二

二

溫暖地帶

八五

第九章 供給肉與毛的草原

八二

第十章 出產葡萄，橄欖與柑橘的地方

九六

第十一章 瑞士的山嶺與鄉村

一〇八

三

涼冷地帶

一四

第十二章 大草原中的基爾吉斯人

一四

第十三章 加拿大的草原

一二二

第十四章 丹麥荷蘭經營牛乳業的農民

一三〇

第十五章 挪威 農民，漁夫，林業者的國家

一三八

第十六章 涼冷林地的伐木者和農民

一四七

第十七章 英國本部

一五七

四

寒冷地帶

一六五

第十八章 愛斯基摩人

一六五

第十九章 結論

一七五

譯者的話

偶然在圖書館看見這本書的原本，我覺得牠寫得很通俗，很有趣，不但適於做中等學校地理科的補充讀物，還可供給地理教師許多參考材料，所以我決意把牠翻譯出來。

二十六年春天，翻譯完畢正開始整理，預備出版；誰知蘆溝橋戰事爆發，這事便被擱置。接着北平淪陷，我不得不逃難南歸，當時爲了避免敵人檢查，便把這部譯稿投郵。經過了半年多的時間，總算寄到了手裏，可是因爲當時我住在一個小縣城裏，出版問題仍然無法解決。

後來我到中學教地理，把這本書的材料介紹給學生，頗受歡迎。後經友人的介紹，文化供應社允予出版，這使我很興奮，我立即把譯稿整理一過，將原書中第五章「中國」刪去，郵寄該社。

關於譯名：書中的地名，儘可能地根據商務印書館出版的標準漢譯外國人地名表。其他專門名詞，則根據商務印書館出版的植物學大辭典，動物學大辭典，綜合英漢大辭典，以及華通書局出版的自然科學辭典。至於不習見的譯名，則酌附原文，使讀者便於參考。

譯者在翻譯時，力求忠實，可是爲學力所限，錯誤仍恐不免，希望讀者多多指正！

王祥珩 二十九年九月五日

原序

這本書的目的，是以適合初級學校兒童的興趣的方法，描寫世界上不同氣候區裏居民的環境，住所和活動。主要的分區，是以氣溫的每年平均分佈來做根據的。但在選擇所要描寫的居民時，大半以各氣溫帶中雨量的分佈為根據。

在每個主要的自然區域裏，至少描寫該區居民中的一羣來做代表。關於造成每羣居民的自然環境之「地理因素」，作者不打算在這裏詳加說明。但是地形，氣候以及自然植物等，可以影響每區的特殊活動，耕種方式，房屋的式樣，貿易等，所以作者努力在她的描寫中提供資料，使兒童們能知道每羣居民的自然環境，以及人類利用自然環境以適應自己的迫切需要的方法。某些區域裏目前所發生的變遷與演變，只要適合本書的範圍，而為兒童所能了解的，我都把它包括在本書內。

插圖方面，蒙多方面供給，作者十分感激。此外對於曾經以各種方法給予幫助的人，作者在這裏表示她誠懇的謝意。

莫斯 (F. G. Moss)

一 炎熱地帶

第一章 炎熱雨林

世界上極熱的地帶，被廣大的森林掩蓋着。這些森林，有時被稱爲炎熱雨林，因爲這些地方不但終年比英國炎熱，並且在一年中，幾乎每天都有一個時候突然下了極大的雨，雨點像針一般。有時這種雨一天下兩次，早晨一次，午後一次。

這種炎熱而潮溼的氣候，使南美洲亞馬孫河與非洲中部剛果河兩岸，以及位於亞澳兩洲間的一部份島嶼，長出了深沉陰暗的森林。

在這些森林裏，長着特別高大的樹木，牠們的幹和枝上，被無數攀緣植物和懸掛植物所掩蓋。當這些植物達到了日光中時，大多數都開着顏色美麗的花

朵。樹林下面，有較小的喬木和灌木，以及葉大莖高的雜草，纏做一團。因為雨量太多，樹林下的地面，往往是很卑溼的；或者有小溪和河流縱橫交錯着，把水帶到較大的河流裏去。樹林裏的樹木和各種植物，把地面掩蓋得那麼嚴密！除了那些常被雜草和水生植物掩覆着的小溪所造成的小路外，簡直無路可通了。

吱吱呼嘯着的猴子，悲鳴着的鸚鵡，以及顏色美麗的鳥兒，棲息在樹木的高枝上；美麗的蝴蝶和飛蛾，在空中飛翔着；那被植物和樹葉所掩蔽的地面，隱藏着許多蛇蟲，有些對於人是很危險的。

在南美洲，這種炎熱雨林，被稱為「塞爾梵斯平原」(Selvas)。亞馬孫河廣闊的河道，流經雨林的中心，這河道在河口附近是如此的廣闊，與其說牠像河流，不如說牠像黃海更爲恰當些。從輪船的甲板上望去，除了土人爲造草屋及收穫少數穀物而砍伐過的地方以外，樹林中異常濃密的枝葉，成爲暗綠色的一團，直長到了遠處。亞馬孫河有許多大支流，而沿着這些森林的岸邊，掩蓋着

數百哩周圍的地面。

這些森林雖是那麽廣大，但居民却不多。土人們在小溪或河流的附近，砍光了較小的喬木灌木和雜草，就在那邊造起他們的草屋來。貫通森林間的小路，很快地就長滿了纏繞着的雜草，因此河流就成爲旅行上最便利的道路。土人們駕着用長圓木頭挖成的小船，沿着大河及許多流入大河的小支流駛去。

這些炎熱雨林，是土人們很不容易耕種的地方；他們也不能養牲畜來供給乳和肉，因爲在低溼的地面，沒有牛羊所吃的好草和食料。炎熱而潮溼的氣候，使森林裏的植物和雜草長得很快；即使那些探險家或收割橡皮的人曾從茂密的草木中開了狹小的路，但在幾個月以後，他們再回到同一的地點，就不能再找出這些小路來，因爲上面已被植物的莖葉及高大的雜草所掩塞了。

這些河流和水道，供給居民大批魚類。在亞馬孫河及其較大的支流裏，有時可以看見鱷魚成羣結隊，把牠們醜陋的頭部伸出水面。除此以外，還有許多

很大的海籠。亞馬遜河的打獵漁夫，用箭射中海籠的脖子，便拉了回來，放入籠裏，這籠是用河岸上的藤條和蘆葦編成的。然後又把這些海籠運到亞馬孫河河口附近的城市，如馬那烏斯(Manus)或巴拉(Para)，再從這些城市轉運到北美洲和歐洲諸國，用來做海籠，或做成其他高貴的食品。

土人們從森林中，收集一些他們所需要的食物。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：樹林是那麼茂密，而土人們所愛吃的果實，牠的樹木又往往生長在極遠的地方。這裏的居民，往往要穿過炎熱潮溼枝葉縱橫的森林，走上好幾哩的路，才能採集足供數日糧食的野果。幸得在河岸附近，有些地方繁生着香蕉，菠蘿，及其他的果子。這些果子，和土人們所種的少數穀類，以及魚類及某幾種樹根等，合在一起，就成為這些居民的食物了。

有一種叫Manioc Plant植物的根，像一根很大的荷蘭防風草(Parsnip)，婦女們背着，一個大筐，走入樹林中去，掘取這種樹根，回家時便滿載而歸，用來當做食物。

這種植物的根，生吃時是有毒的，但當地的婦女們，會用一種特別方法來調製。她們把一段樹幹挖空像一個水槽，再把許多尖銳的石子放在槽底，然後把這種植物的根放在上面磨擦，直至片片碎裂，成為細白的軟毛狀時為止。然後再把這些粉屑，裝在用棕櫚葉席做成的長袋裏，浸入河中，此後再拿到太陽下曬乾，接着再浸再曬好幾次。所有的毒質都洗去了，遺留下一種細而白的物質，叫做「加沙瓦」(Cassava)，或叫做「達皮阿加」(Tapioca)。她們用這種物質，就像我們用麵粉一樣，拿來做成一種麵包。

森林還能供給土人許多材料，給他們建房屋，造小船，編筐籃，製造烹調器具和兵器。樹皮及枝幹等，同樣可以利用。

藤條和各種植物的莖，甚至是一些莖內的樹髓，都可以用來編織筐籃。裂開的棕櫚葉，可用來織席，或造成小船上四篷，土人們用來躲避烈日和大雨。

土人們和他的家屬，常常睡在吊床裏。吊床被懸掛在草屋的兩根門柱間，

這一個床掛在另一個床的上面。這種吊床，也是用植物堅韌的莖造成的。

在森林的深處，離開了白種人常到的那些地方，土人們永遠看不見一個商人。因此他們所需要的一切東西，必須自己製造。所用的原料，以能從樹林中找出的爲限。氣候那麼炎熱，並不需要衣服；他們身上所披的一點東西，是用草或用撕成片條的樹葉造成的。

大輪船沿着亞馬孫河駛去，可達一千多哩的地方。在森林的中部，有一個叫馬那烏斯的城市，雖則一出城外就是暗綠色的草莽和森林，但城內却有廣闊的街道和商店，高大的建築物，電車汽車和公園。除了闊大的河道外，沒有道路通到其他的城市。載客的船和貨船，和土人所造的及經營的小船，都沿着河道行駛。

自從白種人發現了廣大的亞馬孫森林，知道裏面蘊藏着許多對他們有用的木材和植物以後，這個城市便在這裏發達起來了。

有一個時期，這些物產中最重要，是野橡皮樹。爲了要取得橡皮，許多

土人被派遣到森林裏面，找尋橡皮樹，並且割裂樹皮，樹膠的液汁，就流出來。拿洋鉄杯縛在樹幹上，把樹膠收集在內，然後由土人攜回他們的住所去。再把樹膠放在火上加熱，用船槳的一端，把這些膠粘物質來回攪動，直重成爲棕色的膠球時爲止。土人們在森林中停留幾個星期，直至他們造成了幾個棕色膠球，然後帶了回去，賣給商人。到了現在，世界上所用的一切橡皮，差不多都是從其他炎熱溼潤的地方所種植的橡皮樹上取來的，因此野生的橡皮樹，就變爲不很重要了。

巴西堅果，也是從這些森林中取得的。並且在收集堅果的地方，堅果也可算是土人的糧食的一部。巴西堅果樹是森林中特別高大的樹木之一。牠結了幾個大而圓的莢，外面還包着一層棕色的厚皮。這些堅果很重，只要微風一吹，也會跌落地面來。土人用利刀把果莢砍開，大約有二十多個堅果，緊擠地裝在裏面。把這些堅果洗淨，然後運到美洲合衆國和歐洲去。

森林中的許多樹木的木材，可製成很美麗的傢具。不過除了那些生長在河